

# 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

## 关于《关于征求常乐路与湖山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园林意见的函》的回复函

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滨湖分局：

《关于征求常乐路与湖山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园林意见的函》收悉，经研究，回复如下：

在马山规划渔花北路北侧敷设有华润燃气公司 1 根高压燃气管道 D610\*11.9，其设计压力为 4.0Mpa。

根据《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该地区为四级地区；根据《燃气工程项目规范》(GB55009-2021)第 5.1.7 规定“输配管道及附属设施的控制范围应根据输配系统的压力分级和周边环境条件确定。最小控制范围应符合下列规定：3. 高压及高压以上输配管道及附属设施，应为外缘周边 5.0m-50.0m 范围的区域”。所以该建筑控制范围线与该条燃气管线间距不应小于 50 米。

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

2022 年 7 月 14 日